

河南工程学院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文件

资助〔2024〕35号

关于开展第二届“青春的榜样”国奖励志宣讲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书院：

为全面推动学生资助工作由保障型资助向发展型资助拓展，进一步发挥资助政策育人功能，实现“资助”和“育人”的有机融合，通过先进榜样的示范引领作用，引导和激励全校学生奋发自强、感恩奉献、勇于担当、砥砺前行，切实提升育人成效，助力学生成长成才、全面发展。特在全校范围内举办第二届“青春的榜样”国奖励志宣讲活动。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宣讲时间

2024年12月13日-2024年12月27日，具体宣讲时间地点各学院（书院）、“一站式”学生社区确定后报资助中心备案。

二、成立宣讲团

学校成立校第二届国奖励志宣讲团（成员名单见附件1），各学院（书院）成立由校级宣讲团成员及未入选校级宣讲团的国奖励志获奖学生代表组成的学院（书院）宣讲团。

三、宣讲对象

全校 2024级 本专科生（含专升本）。

四、宣讲内容及安排

（一）宣讲内容：主要宣讲个人在学习经验、社会实践、工作成绩等方面的成长经历，发挥励志引领作用，推动学风建设，激励广大学生争做品学兼优、德才兼备的优秀大学生。

（二）宣讲安排：

12月13日-12月20日：各学院（书院）国奖励志宣讲团成员在本学院（书院）宣讲；

12月21日-12月22日：校级国奖励志宣讲团成员到各“一站式”学生社区宣讲；

集中宣讲（具体时间另行通知）：学生资助中心组织校级国奖励志宣讲团成员深入到各校区进行交叉、集中宣讲。

五、活动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学院、书院、“一站式”学生社区高度重视本次宣讲活动，切实做好活动宣传和组织工作，精心策划、抓好落实，将“宣讲活动”与学风建设工作结合起来，全方位、全覆盖开展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推进学校学风建设工作。

（二）确保活动实效。各学院书院、“一站式”学生社区宣讲报告会横幅或字幕统一为“青春的榜样——获奖学生先进事迹宣讲报告会XXX学院分会场”，组织至少开展五场以上宣讲活动并覆盖2024级全体新生。宣讲同学使用PPT（学院、书院审核）。

（三）做好总结报送。各学院（书院）要将优秀学生的个人事迹和活动开展情况通过各种渠道及时进行宣传，积极引导广大学生学习先进、争当先进，通过宣传先进、激励先进，在广大学生中营造健康、积极、向上的学习氛围，

六、材料报送

（一）各学院、书院、“一站式”学生社区于12月13日17:00前将宣讲活动安排表（见附件2）电子版和签字盖章后的纸质版扫描件发至学生资助管理中心邮箱。

（二）各学院、书院、“一站式”学生社区在宣讲活动结束后提交宣讲会新闻通稿、5张以上不同场次典型图片及2个现场视频，12月30日12:00前将电子版材料发送至学生资助管理中心邮箱xsczzzx2011@163.com。

附件1：河南工程学院2024年度国奖励志宣讲团成员名单

附件2：XX学院2024年度国奖励志宣讲活动安排表

学生工作部（处）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24年12月12日